

一只候鳥

很久沒有小毓的消息了。讀到她這篇電郵時，我正對着我湖邊的大窗，獨自享受這多年沒有改變的老家。這裡放着大半輩子的舊物，一椅一桌都有它的歷史。我已經走了很遠，但這地方總是留在那裡，讓我不時重訪。

小毓七年前一個人從紐約搬到加州海岸，她的住所也是對着海天一色。她在信上說：我窗外的黃昏，天空上一抹粉藍和粉紅，像一幅淡淡的水彩，讓我一時迷失在自己的思考中。猛然回首，原來這已經是我在加州的第七年。夏天不用邀請就自來自去，窗外的景色一直都是如此，又好像不停在變。不同的時段，不同的季節，原來我已經喜歡上這個山城。我這一區很平坦，並沒有為難我的老骨頭。我更愛上這裡的天氣，大部分時候都很乾燥、涼爽，西岸著名的大霧極少入侵，我甚至有時很渴望聽到霧晚裡傳來的一聲船響。可見這裡的景色已經漸漸浸入我的心扉，真正成為我把心留下的家！這種心態，是初搬來時完全無法想像的。那時剛剛失去四十年的老伴，經歷着前所未有的哀傷，突然從熟悉的東岸搬來完全陌生的西岸，一切都讓我無從把握……。

現在的小毓卻說：我從來沒有像此時一般滿足！

像個超懶的學生，每次讀完小毓的故事，我都說：我也是一樣！

但是這次不一樣，她找到的是一個簇新的天空，我留住的卻是舊日的彩虹。

我的車房內仍留着一輛駛用了三十五年的老爺車，一架磚紅色的 Mercedes，四平八穩地候着那裡，像那隻忠心的義犬，老候着它的主人回來。而我，不知不覺就成為一只候鳥，每年都回到老巢，向那撒落在湖底的灰骨說：我回來了，我回來了！但是跟着就很無味，也很生氣，因為沒有回應！

每個夏天我都躲藏在這裡，以鮮花和音樂為伴。Leonard Cohen 的詩歌成為我的聲音，讓那源源不斷的喃嚶，佔領了每個角落，帶我回到那個不停找尋的年代，以及那尋找不到，又或者得而復失的無奈。這個被加拿大視為國寶的詩人，是我少女時代的偶像。原來他在六十二歲那年正式當了和尚，並且為西藏生死書 *The Tibetan Book of Death* 的紀錄片負責旁述。

一次大病時，朋友就送我這本書，當時病得糊塗，沒有細看。剛好拿起心理分析大師 Carl Jung 對這本書的評論，就決定把這長達兩集的紀錄片找來認真品賞。原來這叫做 Bardol Thadal 的手稿，是用來超度亡魂的誦經。

藏傳佛教相信人死後，亡靈需要渡過七七四十九日的過程。由初死時不知道自己死了，以致一步步接受死亡，直到輪迴，這當中會體驗各種迷失、恐懼、以至驚惶，需要有人從旁指引。這超渡的高僧就像一個帶領亡靈走入死亡國度的導遊。紀錄片拍得很傳神，Cohen 旁白的聲音神秘又深沉，讓人像被催眠似的，感受到亡靈在旅程中的掙扎，原來生死並非異路。

Carl Jung 認為這本書提供了一個西方心理學無法理解的觀念；死亡的現實，雖然超越物理，但仍然是一種現實！潛意識裡的東西，生時備受壓制，死後卻會

排山倒海，衝湧出來，讓亡魂對靈之深處的感受，達到前所未有的敏銳，亦因而遇到各種衝擊、疑惑、失措，甚至呈現妖魔鬼怪，這意識越強，就越接近輪迴。亡魂所經歷的旅程，其實是心靈從自我中解脫，找到白光，達成一種大徹大悟的釋放！

怪不得有人向達賴喇嘛求証時，他答：我不知道，因為還沒有死，但是我對死亡感到一種興奮！

我原以為人死了就是一了百了，沒想到撒手塵環，還要走那麼多艱辛路！

丈夫臨終前，我一直握着他的手，突然眼前的心電圖發出一聲動響，跟着就停頓下來，人就走了。我很記得當時的愕然，這就是生死之間的一剎那嗎？這一刻，就分割了陰陽兩地嗎？我麻木得很，卻完全的冷靜，只感到很多摸不清的東西凝結在那裡。如果生死書所說的是事實，那麼丈夫的亡靈當時並沒有走了，他只是從昏迷中突然清醒過來，站在那裡，與我一樣的愕然，一樣的百思不解。

在我蒙頭昏睡的那段日子，他也許就在身旁，看着我如何碰碰撞撞，有沒有保存他的音響器材？有沒有糟蹋他的好酒？他那般熱愛生活，怎能走得甘心？實在有點後悔先前沒有把這生死書讀熟，無法感應他的依依不捨。

三年多了，他一定已經轉世，臨走前對我說過，有空多寫一些東西哦！原來他一早就知道我註定要自言自語。又也許他今世已經化成飛鳥，偶然在我窗外遨翔。因此，我每次回來，仍然習慣地對着湖畔叫嚷：我回來了！我回來了！

然而這小屋的一切都已經褪色，滿是三，四十年的舊物，丈夫收藏的舊陳皮、舊海味，仍然牢牢地存放在他精心準備的玻璃瓶內，一瓶老家特製的陳年蝦片，也有三十年老。我興高采烈地拿出來招待朋友，也許這是我唯一挽住亡人的方式！

而這夏天又快完了，不久就要鎖起門窗，又說：我走了！珍重！